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丽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李丽女士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李丽女士简历及联系方式具体如下：

李丽女士，197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曾历任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长、证券事务代表；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聚海分公司总会计师、沧州大化集团黄骅氯碱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沧州大化TDI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等。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李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丽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

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联系方式：

电话：0317-3598366

传真：0317-3598366

邮箱：czdhlili@126.com

联系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清池南大道建新大厦 711 室

邮政编码：061001

特此公告

河北建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日